

# 第一部分

## 《吕氏春秋》的思想

《吕氏春秋》成书于秦统一中国前夕，是中国思想史上的一部极重要的学术巨著。它承前启后，继往开来，所起的历史作用不可忽视。作为先秦时期最后一部大型综合性著作，它是先秦思想文化的一次系统整理、汇集和总结，这一点人们容易看得清楚。但不要忽略了，它在回顾和总结历史的同时，更着重于通古鉴今，规划未来的社会生活，眼光是向前看的。就学术思想的演变而言，它开启了秦汉之际的道家思潮，直接推动了汉代哲学的发展。这部书在政治上提出的若干封建治国原则，对于汉代也有重大影响。历史并不总是公正的，《吕氏春秋》自吕不韦政治失败后，在漫长的时期里并未获得它应有的声誉。在秦始皇专政时期，它当然要受到冷落。但秦王朝覆灭后，它的名誉也没有立即恢复。汉代及其以后，虽不乏赞辞，但自《汉书·艺文志》把它著录于杂家后，它一向不被看成一家之言。在反秦空气影响下，一些学者从《吕氏春秋》书中大量吸收思想营养，却忌讳标明这种思想渊源，避免提到吕不韦的名字。自古及今，许多史学家肯定过该书的史料价值，但一讲到学术思想，

往往把它看成漫衍无所归心的学术支流，不予重视；或者以其“杂”，进而斥之为“折中调和”——都没有给予《吕氏春秋》以科学的说明和评价。这种情况，近些年来开始改变，不少学者出来重新评价《吕氏春秋》，这是值得欢迎的。科学研究的任务是求真，笔者撰写此书的目的，就是革除种种偏见，从实存的史料出发进行分析综合，还《吕氏春秋》以本来的历史面目和历史地位。

## 一、《吕氏春秋》的史料考辨问题

流传至今的《吕氏春秋》，其史料的真实性，学术界无太大争议，也就是说它不是伪书。但关于该书的写作年代、作者情况以及书中三大部分的先后顺序，仍存在着不同的看法，需作出进一步的澄清。

先说年代。《序意》篇记载吕门学者向吕不韦请示十二纪的问题，其时“维秦八年，岁在涪滩，”<sup>①</sup>据清学者孙星衍考证，“秦八年”是从秦庄襄王灭周的第二年算起，到秦始皇六年，而不是指秦始皇八年，因为秦始皇八年是壬戌，不是申年，而“涪滩”应是申年，恰当始皇六年<sup>②</sup>。据此，《吕氏春秋》应成书于公元前241年。其时秦王政约十八岁，欲亲政而未能，以吕不韦为相邦，尊称仲父，封吕为文信侯，秦国大政掌握在吕不韦手中。吕门客士云集，多者达三千人。吕不韦拥有雄厚

引自许维遹：《吕氏春秋集释》，文学古籍刊行社，1955年版。  
以下引《吕氏春秋》原文、注文及附考文，皆据此书。

<sup>②</sup> 见孙星衍《问字堂集·太阴考》。

的势力、众多的人才，并以辅佐帝业的功臣自居，因此，他才有魄力、有条件组织一大批学者，去编纂这样一部鸿篇巨制。

司马迁对于《吕氏春秋》成书的大致年代，在《史记》中讲述甚清。可是明朝方孝孺却无端指责司马迁有误言，说：“太史公以为不韦徙蜀，乃作《吕览》。夫不韦以见疑去国，岁余即饮酖死，何有宾客，何暇著书哉？”断言“太史公之言误也。”（见《吕氏春秋·附考》）。这种批评是不值一驳的，实际上不是太史公言误，而是方孝孺眼误。司马迁在《太史公自序》和《报任安书》中，明明讲的是“不韦迁蜀，世传《吕览》”，方孝孺将“世传”改为“乃作”，两字之差其失千里。司马迁说的是，由于吕不韦远贬西蜀并导致自杀，得到人们同情，《吕览》因而广泛流传于世。显然，这里讲的是该书传播的时间而非成书时间，它与《吕不韦列传》的叙述是完全一致的。

司马迁所说的“韩非囚秦，《说难》、《孤愤》”，也不是两篇成书的时间。

近人徐复观先生《两汉思想史》（卷二）（台湾学生书局1979年再版）书中根据《吕氏春秋·安死》篇“以耳目所闻见，齐、荆、燕尝亡矣，宋、中山已亡矣，赵、魏、韩皆亡矣。其皆故国矣”，认为“这分明是秦政二十六年以后所写的”，断言“《吕氏春秋》的初稿成于秦政八年，但其补缀之功，直至秦政统一天下之后（第五十四页）我认为这一见解颇新颖，但证据孤单，很难成立。吕不韦为秦王政赶下台并自杀之后，其门下客失去庇护，已作鸟兽散。暗中为其送葬者，或被逐迁，或被夺爵（参看《史记·秦始皇本纪》），其余慑于秦王淫威，

惟恐受到株连，避祸犹且不及，何暇去补缀《吕氏春秋》？即或有个别忠诚者将其书续补而成，有何魔力将此新出之书流布开去，以至于取代了曾悬于咸阳市门并广泛流传于世的原书？我们只要不拘泥于个别词句而通观全书，就会发现，《吕氏春秋》凡讲到当时现实的地方，都反映了秦统一六国前夕的社会状况，正象《振乱》、《谨听》等篇所描述的那样，周室既灭，而天子已绝；兵革未息，世主恣行。按：西周君亡于前 256 年 东周君亡于前 249 年，秦王政尚未称皇帝，故无天子，这正是战国接近尾声时的情景。未看到有描写秦统一天下后的社会状况之处。那末上述《安死》篇的那几句话应如何理解？毕沅已指出，其中有讹误。他在“赵、魏、韩皆亡矣，其皆故国矣”下注道：“《续志》注作‘赵、韩、魏皆失其故国矣’，原句不顺 经此校注方才恢复了它原来的样子。《安死》篇对于当时列国的状况归纳为三类：一类是“尝亡”之国，如齐、荆、燕；一类是“已亡”之国如宋、中山；一类是“失其故国”之国 如韩、赵、魏。按：齐国于前 284 年曾为燕国乐毅攻破，荆于前 278 年、前 241 年曾两次战败迁都，燕国于前 315 年曾为齐攻占。这三国皆曾丧失都城，可以说在历史上曾亡过国，但后来又败而复立，故曰“尝亡”。宋国于前 286 年为齐国所灭 中山国于前 296 年为赵国所灭，皆亡而不复，故曰“已亡”。赵国在前 262 年长平之战后衰落，魏国在前 342 年马陵之战后衰落，韩国则多次为秦兵所败，时而附于楚，时而依于秦，已不能独立自存。总之，赵、魏、韩三国虽未失都城，但国力渐衰，已不复有战国初、中期那样强盛的光景，故曰“失其故国”，“故国”者原有强国之谓也，故国虽失而今国仍在。在前 241 年左右编写《吕氏春秋》

的人，完全可以用上述口气讲话。

陈奇猷在《吕氏春秋成书的年代与书名的确立》（《吕氏春秋校释·附录》）中提出一种看法：“《十二纪》确系成于秦八年即始皇六年，而《八览》、《六论》则成于迁蜀之后。”这样既可以证明司马迁说的“不韦迁蜀，世传《吕览》”没有错，又与《史记·吕不韦传》所说，《吕氏春秋》成书后，吕不韦曾把它“布咸阳市门，悬千金其上，延诸侯游士宾客，有能增损一字者予千金”的记载不发生矛盾。按陈先生的说法，布咸阳市门的《吕氏春秋》就只有《十二纪》，不包括《八览》、《六论》。我认为这一说法漏洞太多，难为人们接受。首先，陈先生强调“司马迁是良史之材，所著的《史记》被称为实录。”若无确凿的反证，是不应该轻易否定司马迁的记载的。然而正是司马迁在《吕不韦传》中明明白白地说：“吕不韦乃使其客人人著所闻，集论以为《八览》、《六论》、《十二纪》二十余万言，以为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号曰《吕氏春秋》，布咸阳市门”。览、论、纪合起来号《吕氏春秋》，是一次编成的，司马迁说得很清楚，不会引起任何误解。至于司马迁又说“不韦迁蜀，世传《吕览》”，则是指书的流传时间，不是成书时间，前已有说明，因此司马迁本身并无矛盾处，矛盾是后人误解引起的。其次，按司马迁《吕不韦传》，吕不韦在秦王十年免相，就国河南，“岁余，诸侯宾客相望于道，请文信侯。秦王恐其为变，乃赐文信侯书”，其与家属徙处蜀。“吕不韦自度稍侵，恐诛，乃饮酖而死”。可知免相时，吕不韦的余威尚在，他还能够盘桓京城一年多，然后才慢腾腾出都去河南，而且行前有不少贵族来看望宴请，在这种情况下，秦

始皇才又令其全家徙往蜀地，而此时吕不韦意识到秦王要加害于他，便饮酖自杀。司马迁没有说吕不韦在何地自杀，是否到了西蜀，即使到了西蜀，已经是落魄之臣、待罪之人，如陈先生所说，“救死之不暇”，还有什么心思去编写著作，还会有多少门客能积极参予这样不祥的工作呢？吕不韦于秦王十二年死去。从吕不韦免相到就道河南，其间一年多，从秦王下令徙蜀，到吕不韦自杀，其间时间很短，大约只有数月之暂，更谈不上完成《八览》、《六论》共一百篇、约九万字的巨著。更何况有尖锐非秦与非君言论的《应同》、《听言》、《谨听》、《审分》、《恃君》、《骄恣》等篇，都在《八览》之中，这对于一个被流放的罪臣来说，编写这样的《八览》更是不可想象的。此外，陈先生认为《序意》在《十二纪》之后，审其内容，只序《十二纪》，无一字提及《览》与《论》，由此证明此时《览》与《论》尚未完成。关于《序意》未提及《览》与《论》的问题，笔者下面还将有所分析，这里只须指出，《序意》是残篇，其遗失部分的内容不得而知。即使是它只序《十二纪》，也只能说明《吕氏春秋》全书没有统一的序言，不能证明《八览》、《六论》当时没有写成。吕不韦在咸阳编写《吕氏春秋》时，当时的编写计划是否包括全部《纪》、《览》、《论》呢？假如包括，为什么全书未完就急忙写一部分的序言，把书公之于众呢？假如当时的计划只有《十二纪》，那么写《八览》、《六论》的计划是被流放后才起意提出并付诸实施的，这又与情势相背。可见《吕氏春秋》分两次撰成之说是经不起推敲和反驳的。

我的结论是：《吕氏春秋》于吕不韦执政后期一次编纂而

成；流传至今的《吕氏春秋》，虽经过历代辗转抄传而出现若干讹误漏衍，但就其内容而言，即是当初布于咸阳市门而悬千金其上的那部书。

关于该书作者，《史记·吕不韦列传》说：“吕不韦乃使其客，人人著所闻，集论以为八览、六论、十二纪，二十余万言。”《汉书·艺文志》说：“杂家《吕氏春秋》，二十六卷，秦相吕不韦辑智略士作。”据此，我们断言该书由吕不韦主编，由吕门众多智略之士参加，集体编写而成，当无问题。这里要着重指出两点：一是作者人数相当可观。据《史记》载，吕不韦鼎盛时有门客三千人，而吕氏“使其客，人人著所闻”。

对“人人”一词当然不可过于认真，但至少包括除武士、政客等以外的大多数文士学者（作者包括提供资料、参加讨论者在内）恐怕有数百上千人。这可算得上学术史上空前的壮举。这些文士学者来自四面八方，带来不同地区不同学派的文化知识，使《吕氏春秋》在内容上宏富无比；“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司马迁语），成为先秦学术上的一部百科全书。二是吕不韦主持该书编写的功绩不可抹杀。在这千百人的写作队伍中，观点各异，水平不齐，而吕不韦能够把这些人集合在一起，按既定的纲目和步骤写作，这项组织工作本身就是了不起的创造。书成之后，既包容了各种学派的观点，又有自己明确的宗旨和贯彻始终的主线，各部分之间基本上是协调的。《吕氏春秋》表达了吕不韦“法天地”的哲学，体现了吕不韦为行将统一的封建帝国制作理想蓝图的政治用意。可以推知，在编写过程中，这个写作集体曾进行过大量的学术讨论和思想统一的工作，以及

增删修订的工作。这里若没有一个思想上能力上强有力的主编是不可想象的。

汉以后有些学者，抱着反秦的偏见，硬要抹杀吕不韦在编写《吕氏春秋》中的功劳。例如宋代黄震的《黄氏日抄》引蔡伯尹的话，清代卢文弨的《书吕氏春秋后》，都在肯定《吕氏春秋》的同时断言吕不韦“固无与也”（均见《附考》），即是说吕不韦只是个挂名主编。偏见比无知离真理更远。吕不韦亲自主编《吕氏春秋》，为其确定指导思想，这是有案可查的历史事实。《序意》篇记载了门下客为写十二纪向吕不韦请示，吕不韦规定了“上揆之天，下验之地，中审之人”的写作原则，《吕氏春秋》这部书确实贯串了这一原则的。这一事实难道可以一笔勾销吗？正统儒家学者历来看轻吕不韦，这有其深刻的社会根源。中国封建社会长期实行重农业抑制工商业的政策，造成轻贱商人的风气。吕不韦由商人一跃而为秦相，封建知识分子总觉得其来历不正，加以吕不韦用计谋立子楚而取秦国，更被视为阴谋家之流。其实这都是狭隘的成见。吕不韦出身于商人，但他是一位在政治上有远见卓识的商人，他洞察当时秦国的形势和宫廷内部的情况，又计谋过人，故能一步一步实现预定的夺取秦国权势的计划。封建时代，“窃国者诸侯，窃钩者贼”，春秋战国时代，五霸及许多政治家上台，或诉诸武力，或暗施阴谋，罕有真正受人民拥戴而成功的，但未见得都象吕不韦那样受到指责。如何评价，关键要看他们上台后对社会是否作出贡献。吕不韦因立子楚而稳定了秦国的政局；接着在他任相邦的十年之中，秦国更加强盛；他决策或指挥了一系列统一六国的战争，并取得一连串的重大胜利。人们不管是否喜欢

他，都得承认他是一位政治家，并兼通军事。现在我要加以补充的是，由于《吕氏春秋》这部书，吕不韦还应该被看成是一位重要的思想家，他的眼光比同时代的人要看得远一些，不仅在力促国家的统一，而且已经在考虑统一中国之后如何治理国家的问题，其水平应在范雎、蔡泽等前任之上。与同时代许多思想家一样，他有着自己的哲学和系统的社会政治思想，但他不独师一种学说 眼界开阔 总揽百家之学 在这一点上 他比之诸子则高出一筹。

关于《吕氏春秋》一书中览、论、纪三部分的顺序问题，历来有两种看法：一种看法是根据司马迁《史记·吕不韦列传》和《史记·十二诸侯年表》，认为八览在前，次六论，次十二纪。另一种看法是根据高诱所注《吕氏春秋》及序，认为古本吕书原是十二纪在先，次八览，最后六论。说司马迁首列八览并以《吕览》称呼该书，是为了行文的方便，或者由于行文不检。

我认为《史记》的记载是可信的。司马迁治史严谨，是介绍《吕氏春秋》最早的学者，他对于自己亲眼见过的史籍，不会在记入史册时随意颠倒其前后次序。他在指明该书“号曰吕氏春秋”的同时，又称其为《吕览》，固然为了行文简便，那也是由于八览在前。有些学者企图从书名上来证明十二纪在前，如汉代郑康成说：“吕氏说月令而谓之春秋”，宋代王应麟说：“以月纪为首故以春秋名书”（均见《附考》），清代毕沅说：“以十二纪居首，此春秋之所由名也”（见《吕氏春秋·高诱序》注）。其实，以“春秋”名书与十二纪为首与否毫不相干。“春秋”一词虽起源于季节，但已被引伸为古史的

通称。《吕氏春秋》作者欲博通古今之变，以史典自诩，故自号春秋。从内容上说，八览在前也是顺理成章的，首览是《有始览》，从天地生成说起；次《孝行览》，再次《慎大览》，论治国经世，合乎著书起步的章法。十二纪以阴阳五行配四时，纳入政令、农事等社会活动，形式上整齐系统，作者放在全书之末以为总结。且古人著书，序言全在书末。十二纪在后，则《序意》恰当全书之末，而今本《吕氏春秋》，《序意》在书中间，与古书体例不合。不过，我们也无须由于肯定司马迁的说法而去否定高诱。高诱在吕书序中说：“不韦乃集儒书（士）使著其所闻，为十二纪八览六论。”以十二纪为首。高诱并非故意置司马迁的说法于不顾，而是他当时见到的《吕氏春秋》即是那个样子，不过不是该书本来的顺序罢了。同一本书，从西汉到东汉，三大组成部分的顺序却起了变化，看起来只是篇章颠倒的小问题，实际上表现了学术思潮的变化。西汉初中期，地主阶级忙于从秦火中抢救文化典籍，加以整理研究，认真总结先秦和亡秦的经验教训，摸索治国良策，头脑比较清醒，文禁较为松弛，尚能尊重《吕氏春秋》的原貌。作为良史的司马迁要穷天人之际 通古今之变 故他注重《吕氏春秋》中对自然和社会历史的理性的分析，他当然不会去改动以总结历史经验为主要内容的八览领先的格局。但自董仲舒以后，儒家与阴阳五行相糅合的思潮逐渐占了上风，天与人相感，五行与四时相配，成为多数儒家学者头脑中根深蒂固的观念，在东汉，此风最盛。在这些人看来，《吕氏春秋》最有价值的部分是十二纪，十二纪最有价值的部分是各纪的纪首，于是十二纪就在这强烈的偏爱气氛中被提到全书之首了。况且汉初以前的古书，皆以竹简、

木板装串成册，要颠倒篇章的次序并非难事。《吕氏春秋》被改动篇次，最初也许是偶然发生的，由于正合乎时代的精神，便被肯定下来，一直流传至今。

有人会问：《序意》既是全书的序言，为何只提到十二纪，而未涉八览、六论？这很难说，《序意》明显是篇残文，豫让刺赵简子的故事是后人由它篇补入的。可见《序意》残缺甚早而脱漏的内容不得而知，焉知未提及八览、六论？况复《序意》中吕不韦论法天地的原则不仅是十二纪也是全书的指导思想，只要将这一点肯定下来，也就够了。

《汉书·艺文志》著录《吕氏春秋》二十六篇（“篇”即“卷”）。按现今见到的本子，全书分纪、览、论三大部分；纪十二篇，览八篇，论六篇，每篇又有子篇若干。十二纪按四季、十二月份排列，每一纪有纪首一篇和论文四篇共五篇。十二纪共计六十篇。八览每览有论文八篇，但《有始览》缺一篇，共计六十三篇。六论每论又分六篇，共计三十六篇。加上十二纪末《序意》一篇，全书计有子篇一百六十篇。东汉高诱的《吕氏春秋注》是此书最古的注本。清代毕沅有《吕氏春秋新校正》，其他清代学者如梁玉绳、王念孙、俞樾、孙诒让等人对该书的校释皆有所贡献。现代学者许维遹于1933年写成《吕氏春秋集释》一书，文学古籍刊行社1955年版本，是笔者研究《吕氏春秋》所依据的本子。以《韩非子集释》一书而闻名于世的陈奇猷老先生，积四十余年的辛苦经营，最近又推出新著《吕氏春秋校释》，1984年由学林出版社出版。该书约一百六十万言，广集前人注释校说一百二十余家，取舍精审，考辨详备，是迄今内容最丰富的集校本。

## 二、《吕氏春秋》的特色与思想构成

《吕氏春秋》是一部奇书，与它的前人及同时代学者的著作相比，无论在内容上还是在形式上，都有自己的独到之处。要而言之，内容与形式上各有两大特色。

从思想内容方面说，首先它能够以积极的客观的态度对待先秦的文化遗产，自觉地公开地申明要采集诸家之所长，超出学派门户之成见，力图吸收和包容各家学说中在它看来有价值的成份，并把它们归集在一起。它这样做的根本推动力来自时代的潮流。战国后期，全国政治形势明显地趋向统一，割据称雄的时代已渐过去。与此相适应，文化上也由分裂的状态向汇合的方向演变。在争鸣中涌现出的百家，在争鸣的同时加强了彼此间的相互吸收与融合。各家各派的学说，同早期的情况相比，都已经杂而不纯。例如带有总结性质的《荀子》，虽师法仲尼，实际上与孔子的天命仁学已相距甚远，它主张法制，反对神鬼，热心辩察，可以说它是兼儒法，合道墨；《韩非子》熔法、术、势于一炉，同时也吸收了老子的思想；后期墨家的墨经六篇，抛弃了墨子的天鬼思想，对于惠施、公孙龙的辩学作了纠正和吸收；邹衍之徒所发挥的阴阳五行说中，有儒、老及原始五行说等多种成分；《易传》出于儒家后学之手，而其中有着老子天道观的深刻影响。《庄子·天下》篇已经意识到百家之学皆有其长又有其短，故能采取超然诸子的立场来评论诸子。但是并非人人都能客观地对待别人的学术成果。长期以来，各家之间争辩相当激烈，自是而相非，“皆以其有为不可加矣”（《庄

子·天下》)。如孟之非杨、墨，墨、庄之非儒，其言词都很尖锐偏激，所造成的极深的门户成见，难以迅速消除。即使到了战国末期的荀子也难免此种弊端。他接受辩察之学，却攻击墨子、惠施；他借重法治以补充德治，却呵骂慎到、田骈；在他眼中，甚至孟子、子思也毫无是处，只有他所效法的孔子才是一无所蔽的圣人，这种态度不能说是很客观的。《吕氏春秋》则不然，它能以较为自觉的态度跟随时代前进和文化发展的潮流，非但不拘泥于一个学派，而且有意识地要破除学派的成见。在这个问题上它比《庄子·天下》的认识更明确，不光有认识，还在书中切实加以体现。

《吕氏春秋》着眼于诸子的长处。《不二》篇说：

老耽贵柔，孔子贵仁，墨翟贵廉〔兼〕，关尹贵清，子列子贵虚，陈骈贵齐，阳生贵己，孙臆贵势，王廖贵先，儿良贵后。此十人者，皆天下之豪士也。

《吕氏春秋》认为，以上十家学说虽不能单独治国，但各有自己的优点，诸子都是出类拔萃的人物。《观表》篇还以相马为例，列举古代十位相马专家，有的相口齿，有的相面颊，有的相目，有的相胸，有的相股……，他们相马的着眼点不同，却都能由此入手断知马的体性：“凡此十人者，皆天下之良工也”。推而广之，任何事物任何人都有长处和缺点，人们应当博采众长，使真理更加完备。《用众》说：

物固莫不有长，莫不有短，人亦然。故善学者，假人之长，以补其短……。虽桀纣犹有可畏可取者，而况于贤者乎？

天下无粹白之狐，而有粹白之裘，取之众白也。

在那个众恶归于桀纣、诸子舌战未息的时代，《吕氏春秋》采取这种态度要算是相当客观的了。《墨子·亲士》篇早就说过：

“江河之水，非一水之源也；千镒之裘，非一狐之白也。”

《吕氏春秋》将这一真理的否定命题发展为肯定命题，并且作为自己行动的重要原则。有人据吕书关于裁剪众狐之白以拼接白裘的比喻指斥该书主张拼凑体系，这种理解实在太表面化。

《吕氏春秋》以狐裘的生动比喻说明摆脱学派的偏见，以广阔的胸怀汇集“众勇”、“众力”、“众智”的重要性，它要择取的是各种优秀成果，并不是无批判的吸收，取来之后，还要加工通融，使之形成新的力量，发生新的作用。《吕氏春秋》认为统一的国家必须有统一的思想，《不二》篇题名“不二”就是赞成政令和文化的统一，“一则治，异则乱”，“听群众人议以治国，国危无日矣”；但这种统一不是用一家之言去统一百家，也不是一概推倒，另起炉灶，铸造新说，而是摄取各家精华，舍弃其不足，在统一的原则下，按照各自的特点，从不同的方面发挥其应有的作用，这叫着“齐万不同，愚智工拙，皆尽力竭能，如出乎一穴”（《不二》），或者叫着“因性任物而莫不宜当”（《执一》）。《吕氏春秋》具有汇千江万河以成大海的气魄，它在先秦诸子面前不摆出一付历史审判官的姿态，而采取了择善而从的后继者的态度，不掩前人之长，不窃他人之功以增己誉，对于前人批评贬抑者少，积极肯定者多，以继承和发扬为主，这种态度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也是很可取的。

战国时期诸子百家之学，基本上属于新兴地主阶级的封建主义新文化思潮，如万马奔腾，姿态万千。其间有学术流派和学

术风格的差异，也有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在政治上还存在着进步与保守的对立；但多数是新文化内部的竞争，其主流是前进的，各种不同的学术流派在认识发展史上各有其特定的作用。因此《吕氏春秋》以积极肯定的态度对待先秦诸子百家之言，是正确的，较之荀子非十二子的做法更公正一些；就其总结的广度而言，它包容孔、老、庄、墨、邹、杨、慎、商等诸子，分涉政治、经济、哲学、军事、道德等门类，汇合荆楚、邹鲁、三晋、燕齐等地区文化传统，比荀子要全面得多。用这种较为客观的态度和做法在理论上对先秦文化进行大规模系统综合工作的，在当时也只此一家。

《吕氏春秋》在思想内容上的第二个特色是，评论历史事件与时政，不迎合最高统治者的口味，不受当时朝令夕改的政策之直接左右，不迴避非今、非秦或贬秦的言论，能独立进行理论上的探讨和道义上的褒贬。上一个特色是能打破学派、门户之偏见，这一个特色是能不受君王权威的约束。封建时代的思想家慑于当权者的威势，一般不敢直接指斥当时的国家政治。除了歌功颂德者外，正直之士虽有感于时弊，在提出批评时，也不得不对当权者作形式上的敷衍。战国时期确曾出现过一批敢于直言的士，如墨翟、孟轲，攻击王公大人奢侈暴虐，很有点为民请命的勇敢精神。但是他们在暴君昏王面前，也常常委婉其辞；并且他们处在诸侯争雄的时代，诸侯有求于贤人才士，士如不见容于这个诸侯国，可以往他国找出路。《吕氏春秋》的时代则不同，秦国强大，行将一统天下。吕书撰写时，秦王政已经成年，其欲实行专制独裁的倾向日渐显露。作为秦国相邦的吕不韦，在组织学者总结历史经验与分析社会现实问题时，

却能够不以秦国的是非为是非，超出学派以至国家的局限，从整个地主阶级和统一大业的长远利益出发，采取比较严肃认真的态度，大胆地说出若干不利于秦国威望，有碍于秦先君的声誉，甚至冒犯秦王政的话，它所提出的治国之道也在许多方面与当时秦国的政治相抵触，这对于一个当权的大臣来说，是难能可贵的，说明吕不韦具有一定的政治远见和理论上的坚定性。

《吕氏春秋》中“非今”的观点很突出。《先己》说：

当今之世，巧谋并行，诈术递用，攻战不休，亡国辱主愈众，所事者末也。

《振乱》说：

当今之世，浊甚矣，黔首之苦，不可以加矣。天子既绝，贤者废伏，世主恣行，与民相离，黔首无所告愬。

《谨听》说：

无天子，则强者胜弱，众者暴寡，以兵相残，不得休息，今之世当之矣。

《期贤》说：

当今之时，世闇甚矣。

《听言》说：

今天下弥衰，圣王之道废绝，世主多盛其欢乐，大其钟鼓，侈其台榭苑囿，以夺人财，轻用民死，以行其忿，老弱冻馁夭膮，壮狡〔佼〕汔尽穷屈，加以死虏，攻无辜之国以索地，诛不辜之民以求利。

当时的形势，秦国国富兵强，对六国的战争取得一连串的重大胜利，二周相继而亡，合纵战线崩溃。攻战不休的主要是秦国，恣行的世主主要是秦王。若仅仅站在秦国的立场上看问题，应

该是大好形势，可是吕书却认为无天子、强凌弱、攻战频、诈巧行、百姓苦，是天下黑暗的表现。这是超越了秦国的立场，站在弱小国家和同情下层民众的立场上说话的。当然，从全书看，它并不否认使用武力统一国家的必要性，不过它主张义兵，人主应以兵诛暴振民，而不应恃兵肆掠恣行。《吕氏春秋》对于秦国进行的封建统一战争的进步性肯定得不够，看法有片面性，但是我们要看到，由于这种战争是剥削阶级的战争，在起进步作用的同时，必然有其残酷的破坏作用，敢于揭示这一点仍然需要一定的勇气，也有它的合理性。

书中所列历史故事，凡涉及秦国的，都按作者所闻照录，即使有暴露秦国先君过失的，也不掩饰，这是它朴实、认真的地方。如《不侵》载公孙弘为齐国孟尝君出使秦，不屈于秦昭王的威势，迫使昭王以礼相待。《悔过》载秦缪公兴师袭郑，因不听蹇叔忠谏，导致兵败将辱，公然批评缪公是“智不至也”。《去宥》指责秦惠王“失所以为听矣”，并以轻蔑的口气说：“人之老也 形益衰 而智益盛 今惠王之老也 形与智皆衰邪？”《应言》对于秦魏之争作客观记述，无丝毫庇秦轻魏的意味。《吕氏春秋》对于史实与传说分不太清楚，所记历史故事并非全是可靠无讹的史料，然而它不去故意篡改历史，不随心增删旧闻遗说，它宝贵的史料价值也正在这里。《吕氏春秋》也不象后来一些史书，有那么多的避讳。高诱在《音初》注中说：“荆，楚也。秦庄王讳楚，避之曰荆。”其实大谬不然，高诱用汉代学者的眼光看《吕氏春秋》，结果他错了。如《长攻》述楚文王取息与蔡，数言“楚”而不避，《行论》书“楚庄王”，亦不讳“楚”字，《执一》述齐王与田骈论政 数言“政”而不避。